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内保
外贷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金信诺科技(印度)有限责任公司、金信诺高新技术巴西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以下合计简称“境外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提出了对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因公司将于2016年12月8日召开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若该议案经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将为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内保外贷额度为不超过1886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3000万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信诺”）于 2016 年 0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为满足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金信诺科技(印度)有限责任公司、金信诺高新技术巴西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以下合计简称“境外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境外子公司向境外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5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9750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担保期限为自金信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以 7 票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根据境外子公司生产经营中资金的实际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对境外子公司增加 219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即公司为境外子公司向境外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总额由 15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9750 万元）提高至 1719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125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公司将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0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根据境外子公司生产经营中资金的实际需求，若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将对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 1886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即公司为境外子公司向境外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总额由 1719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1250 万元）提高至 3605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2425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KINGSIGNAL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注册登记号：61938525-000-08-16-2

3、成立日期：2013年08月26日

4、地址：Unit 701, 7/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5、注册资本：0.129万美元

6、经营范围：商品贸易、进出口贸易及投融资业务

7、股权结构：为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59,832,171.57	68,834,949.07
负债总额	56,591,177.17	62,997,398.75
净资产	3,240,994.40	5,837,550.32
营业收入	53,354,756.20	55,188,897.35
利润总额	2,854,189.42	2,987,193.47
净利润	2,408,451.35	2,495,546.42

（二）金信诺科技(印度)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金信诺科技(印度)有限责任公司 kingsignal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2、注册号：U31401TN2010PTC077326

3、成立日期：2010年09月13日

4、地址：【No 11A, Sringeri Mutt Road, Mandaveli, Chennai, Tamil Nadu, India, 600 028】

5、注册资本：40万美金

6、经营范围：【Wire & Coaxial Cable, Cables, Connectors, Cable assesmeblies, Passive components, communication equipment, wire harness, fiber optic, patch cord, power cords, photovoltaic, junction box and other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compoenents】

7、股权结构：为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16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23,104,082.88	16,186,050.33
负债总额	25,006,730.23	18,544,380.35
净资产	-1,902,647.35	-2,358,330.02
营业收入	25,630,327.49	17,726,894.36
利润总额	-1,178,267.55	-403,344.91
净利润	-1,187,090.06	-403,344.91

（三）金信诺高新技术巴西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金信诺高新技术巴西有限公司kingsignal tecnologia do brasil ltda.

2、注册登记号：NIRE35.225.309.555

3、成立日期：2011年09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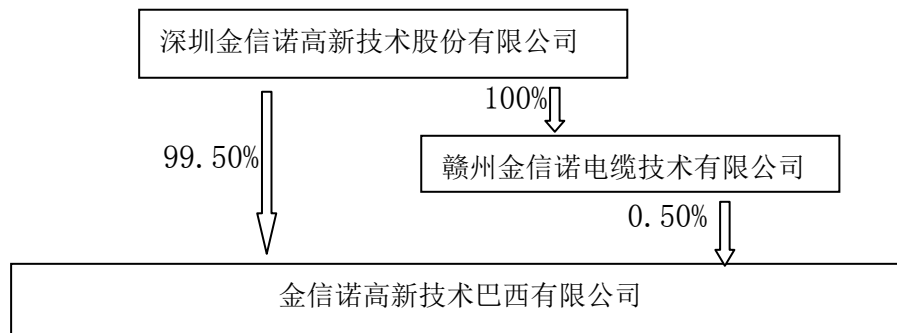
4、公司地址：Rua Rosa Kasinski n°1.109, G28A, bairro Capuava, Mau á S ão Paulo, Brasil CEP. 09.380-128.

5、注册资本：80万美元

6、经营范围：（A）生产加工和外发第三方加工，进口，出口和批发销售和网络设备零售，电信和移动，设备和工程配件电信，同轴电缆，同轴连接器，电缆组件，跳线，HDMI线，电力电缆，低频传输电缆，微型电缆，医疗线和其他等；

（B）开发和网络安装电信和移动，设备和装置和工程服务；（C）开发和安装同轴电缆，光缆连接器，安装电缆，跳线，HDMI电缆，电力电缆，低频传输电缆，微型电缆，技术电缆，其他等的装配。

7、股权结构：



8、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16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9,439,846.76	13,915,918.17
负债总额	9,605,741.92	12,648,157.42
净资产	-165,895.16	1,267,760.75
营业收入	11,461,014.70	8,801,902.50
利润总额	-2,100,468.32	1,320,322.68
净利润	-2,231,740.00	1,319,740.05

备注：上述三家境外子公司正处于增资阶段，公司会在其增资完成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境外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本次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内保外贷额度，被担保方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再次增加担保额度将有助于其自身业务的快速发展，有助于提高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的业绩。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担保行为是安全的，同意若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增加内保外贷额度的议案》，则公司为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 1886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3605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24250 万元）。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与银行签署相关合同。此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如为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再次增加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 4925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829,480,394.34 元人民币）的比例为不超过 59.37%。

除此之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02 日